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

第六十五届系列会议
2024 年 7 月 9 日至 17 日，日内瓦

简要报告

秘书处编拟

导 言

1. 本简要报告记录了产权组织成员国的下列 22 个大会及其他机构（成员国大会、各大会）的决定：

- (1) 产权组织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第 31 次特别会议）
- (2) 产权组织成员国会议第四十五届会议（第 19 次特别会议）
- (3) 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第八十三届会议（第 55 次例会）
- (4) 巴黎联盟大会第六十届会议（第 34 次特别会议）
- (5) 巴黎联盟执行委员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第 60 次例会）
- (6) 伯尔尼联盟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第 28 次特别会议）
- (7) 伯尔尼联盟执行委员会第七十届会议（第 55 次例会）
- (8) 马德里联盟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第 33 次特别会议）
- (9) 海牙联盟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第 20 次特别会议）
- (10) 尼斯联盟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第 18 次特别会议）
- (11) 里斯本联盟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第 16 次特别会议）
- (12) 洛迦诺联盟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第 19 次特别会议）
- (13) IPC[国际专利分类]联盟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第 21 次特别会议）
- (14) PCT[专利合作条约]联盟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第 32 次特别会议）

- (15) 布达佩斯联盟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第 19 次特别会议）
- (16) 维也纳联盟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第 17 次特别会议）
- (17) WCT[产权组织版权条约]大会第二十四届会议（第 13 次特别会议）
- (18) WPPT[产权组织表演和录音制品条约]大会第二十四届会议（第 13 次特别会议）
- (19) PLT[专利法条约]大会第二十三届会议（第 13 次特别会议）
- (20) 新加坡条约[商标法新加坡条约]大会第十七届会议（第 9 次特别会议）
- (21) 马拉喀什条约[关于为盲人、视力障碍者或其他印刷品阅读障碍者获得已出版作品提供便利的马拉喀什条约]大会第九届会议（第 9 次例会）
- (22) 北京条约[视听表演北京条约]大会第五届会议（第 5 次例会）

2. 截至 2024 年 7 月 9 日，各大会的成员和观察员名单列于文件 [A/65/INF/1 Rev.](#)。

3. 涉及议程（[文件 A/65/1](#)）下列项目的会议由下列主席主持：

第 1、2、3、4、6、8、9、10、14、17、18、21 和 22 项	阿尔弗雷多·苏埃斯库姆大使（先生）（巴拿马），产权组织大会主席
第 5、7、19、20 项	薇薇恩·卡奇翁瓜（女士）（纳米比亚），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主席
第 11 项	阿卜杜勒阿齐兹·贾巴尔（先生）（沙特阿拉伯），PCT 联盟大会主席
第 12 项	洛雷托·布雷斯基（女士）（智利），马德里联盟大会主席
第 13 项	帕斯卡尔·富尔（先生）（法国），海牙联盟大会主席
第 15 项	绍博尔奇·法尔卡斯（先生）（匈牙利），布达佩斯联盟大会副主席
第 16 项	因马拉喀什条约大会主席法维奥拉·托雷斯（女士）（巴拉圭）缺席，马拉喀什条约大会副主席富兰克林·蓬卡·索伊卡姆（先生）（喀麦隆）作为代理主席主持了会议

统一编排议程第 1 项

会议开幕

4. 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第六十五届系列会议由产权组织总干事邓鸿森先生召集。

5. 本届会议由产权组织大会主席阿尔弗雷多·苏埃斯库姆大使（先生）（巴拿马）在所有 22 个大会及其他有关机构举行的联合会议上宣布开幕。

统一编排议程第 2 项

通过议程

6. 讨论依据文件 A/65/1 Prov. 1 进行。

7. 产权组织各大会各自就其所涉事宜，通过了文件 A/65/1 Prov. 1 中的拟议议程（在本文件中称为“统一编排议程”）。

统一编排议程第 3 项

总干事在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上的致辞

8. 总干事提交了他的年度报告（[致辞](#)见产权组织网站）。

统一编排议程第 4 项

一般性发言

9. 多个国家的代表团和观察员的代表在本议程项目下作了口头发言或提供了书面发言。

10. 本议程项目和其他议程项目下的[发言](#)，将收入按照议程第 21 项决定印发的成员国大会的各项详细报告。在这些详细报告印发前，各代表团就本项目和其他项目向秘书处提交的书面发言在产权组织网站上发布，并注明“以会场发言为准”。整场会议的[网播](#)也可见产权组织网站。

统一编排议程第 5 项

选举主席团成员

11. 选举产生了以下主席团成员：

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

主席：[——]

副主席：卡兰·塔帕尔（先生）（印度）

副主席：[——]

巴黎联盟执行委员会

主席：德尼斯·佩雷斯（女士）（智利）

副主席：[——]

伯尔尼联盟执行委员会

主席：吉尔伯特·阿加巴先生（先生）（乌干达）

副主席：[——]

副主席：[——]

12. 各大会和其他机构的主席团成员名单见文件 [A/65/INF/2](#)。

统一编排议程第 6 项

接纳观察员

13. 讨论依据文件 [A/65/3 Rev.](#) 进行。

14. 产权组织各大会各自就其所涉事宜，决定给予下列组织以观察员地位：

国际非政府组织：

- (i) 博鳌亚洲论坛（BFA）；
- (ii) 欧洲电影局局长协会（EFAD）；

- (iii) 欧洲知识产权行政管理者平台 (EPIPA)；
- (iv) 独立音乐出版商国际论坛 (IMPF)；
- (v) 国际景观设计师联盟 (IFLA)；
- (vi) 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 (国际奥委会)；以及
- (vii) 拉丁美洲制药业联合会 (FIFARMA)。

国家非政府组织：

- (i) 阿拉伯公共关系协会 (APRS)；
- (ii) 阿联酋发明人协会；
- (iii) 阿联酋科学俱乐部；
- (iv) 促进全球获取行动 (GAiA)；
- (v) 雨果·格劳秀斯非营利有限责任公司；
- (vi) 魁北克知识产权国际论坛 (FORPIQ)；
- (vii) 日本民间放送联盟 (民放联)；以及
- (viii) 虚拟权利特定非营利活动法人。

统一编排议程第 7 项
2025 年例会程草案

15. 讨论依据文件 [A/65/4](#) 进行。

16. 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通过了附件一和二；巴黎联盟执行委员会通过了附件三；伯尔尼联盟执行委员会通过了附件四。

统一编排议程第 8 项
关于审计和监督的报告

17. 讨论依据文件 [WO/GA/57/1](#)、[A/65/5](#)、[WO/GA/57/2](#) 和 [A/65/6](#) 进行。

(i)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 (咨监委) 的报告

18. 产权组织大会注意到“产权组织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 (咨监委) 的报告” (文件 WO/GA/57/1)。

(ii) 外聘审计员的报告

19. 产权组织各大会各自就其所涉事宜，注意到“外聘审计员的报告” (文件 A/65/5)。

(iii) 内部监督司 (监督司) 司长的报告

20. 产权组织大会注意到“内部监督司 (监督司) 司长的年度报告” (文件 WO/PBC/57/2)。

统一编排议程第 9 项
关于计划和预算委员会 (PBC) 的报告

21. 讨论依据文件 [A/65/6](#) 进行。

22. 产权组织各大会各自就其所涉事宜，
- (i) 注意到“计划和预算委员会通过的決定一覽”（文件 A/65/6），并
 - (ii) 批准了该文件中所載的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提出的各项建议。

统一编排议程第 10 项

产权组织各委员会的报告：

23. 讨论依据文件 [WO/GA/57/3](#)、[WO/GA/57/4](#)、[WO/GA/57/5](#)、[WO/GA/57/6](#)、[WO/GA/57/7](#)、[WO/GA/57/8](#) 和 [WO/GA/57/9](#) 进行。

(i) 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

24. 产权组织大会：

- (i) 注意到“关于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的报告”（文件 WO/GA/57/3）；
- (ii) 指示 SCCR 继续就文件 WO/GA/57/3 中所报告的各项议题开展工作；并
- (iii) 注意到智利代表团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提出的在 2025 年举行两届 SCCR 会议的要求。这一要求得到了所有集团的支持。这不影响总干事制定产权组织日历的特权。

(ii) 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

25. 产权组织大会注意到“关于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的报告”（文件 WO/GA/57/4）。

(iii)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SCT）

26. 产权组织大会注意到“关于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SCT）的报告”（文件 WO/GA/57/5）。

(iv) 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和审查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的落实情况

27. 产权组织大会注意到“关于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的报告和审查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的落实情况”（文件 WO/GA/57/6）；并

28. 经所有集团同意，提醒产权组织相关机构根据协调机制以及监督、评估和报告模式，报告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的落实情况。

(v)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IGC）

29. 产权组织大会注意到“关于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IGC）的报告”（文件 WO/GA/57/7）。

(vi) 产权组织标准委员会（CWS）

30. 产权组织大会注意到“关于产权组织标准委员会的报告”（文件 WO/GA/57/8）。

(vii) 执法咨询委员会（ACE）

31. 产权组织大会：

- (i) 注意到“关于执法咨询委员会（ACE）的报告”（文件 WO/GA/57/9）；并

(ii) 采纳 ACE 的建议，废止文件 WIPO/ACE/16/18（转录于附件）第 6 段和第 8 段所载的 ACE 特别议事规则。

统一编排议程第 11 项

PCT 体系

32. 讨论依据文件 [PCT/A/56/1](#) 和 [PCT/A/56/2](#) 进行。

审查某些国家申请人的 PCT 减费标准并修改关于更新符合标准的国家名单的指示

33. PCT 联盟大会：

(i) 在审查 PCT 费用表项目 5 所列标准之后，决定维持这些标准，并根据该费用表的要求，决定大会在五年后再次审查这些标准；

(ii) 通过了文件 PCT/A/56/1 附件中所载的《关于更新符合 PCT 某些费用减费标准的国家名单的指示》的拟议修改。

《PCT 实施细则》拟议修正案

34. PCT 联盟大会通过了文件 PCT/A/56/2 附件一至四所列的《PCT 实施细则》拟议修正案，以及同一文件第 4 段所列的生效和过渡性安排。

统一编排议程第 12 项

马德里体系

35. 讨论依据文件 [MM/A/58/1](#) 进行。

36. 马德里联盟大会注意到“关于商标国际注册马德里体系法律发展工作组的报告”（文件 MM/A/58/1）。

统一编排议程第 13 项

海牙体系

37. 讨论依据文件 [H/A/44/1](#) 和 [H/A/44/2](#) 进行。

冻结《1960 年文本》的适用和《共同实施细则》的相应拟议修正

38. 海牙联盟大会：

(i) 决定冻结《1960 年文本》的适用，生效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

(ii) 通过了载列于文件 H/A/44/1 附件二和三中的《共同实施细则》拟议修正案，生效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

关于第 14 条和《费用表》的《共同实施细则》拟议修正案

39. 海牙联盟大会通过了载列于文件 H/A/44/2 附件一和二中的关于第 14 条和《费用表》的《共同实施细则》拟议修正案，生效日期由国际局决定。

统一编排议程第 14 项

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包括域名

40. 讨论依据文件 [WO/GA/57/10](#) 进行。

41. 产权组织大会注意到文件“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包括域名”（文件 WO/GA/57/10）。

统一编排议程第 15 项

布达佩斯联盟大会

42. 讨论依据文件 [BP/A/41/1](#) 进行。

43. 布达佩斯联盟大会注意到“关于布达佩斯体系运作情况的报告”（文件 BP/A/41/1）。

统一编排议程第 16 项

马拉喀什条约大会

44. 讨论依据文件 [MVT/A/9/1 Rev.](#) 进行。参考了文件 [MVT/A/9/INF/1](#)。

45. 马拉喀什条约大会注意到“《马拉喀什条约》现状”（文件 MVT/A/9/1 Rev.）。

统一编排议程第 17 项

关于缔结知识产权、遗传资源和遗传资源相关传统知识国际法律文书外交会议成果的报告

46. 讨论依据文件 [WO/GA/57/11](#) 进行。

47. 产权组织大会注意到“关于缔结知识产权、遗传资源和遗传资源相关传统知识国际法律文书外交会议成果的报告”（文件 WO/GA/57/11）。

统一编排议程第 18 项

向乌克兰的创新和创意部门及知识产权制度提供援助和支持

48. 讨论依据文件 [A/65/7](#)、[A/65/8](#) 和 [A/65/9](#) 进行。

49. 摩尔多瓦共和国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CEBS）国家集团）和荷兰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联合提出了一项决定建议，乌克兰代表团要求就通过该决定进行表决，摩尔多瓦共和国代表团表示支持。经表决，以 64 票“赞成”、11 票“反对”和 35 票“弃权”，拟议的决定获得通过。

50. 产权组织各大会各自就其所涉事宜：

回顾文件 [A/63/10](#) 和 [A/64/14](#) 中所载的其关于向乌克兰的创新和创意部门及知识产权制度提供援助和支持的决定；

注意到文件 A/65/7 中所载的“关于向乌克兰的创新和创意部门及知识产权制度提供援助和支持的报告”以及正在进行的战争对乌克兰创新和创意部门及知识产权制度的持续负面影响；并

要求国际局：

- (a) 继续与乌克兰密切合作，确保其向创作者、创新者和知识产权界成员提供持续的支持和援助，重点是减轻战争的不利影响，在乌克兰重建一个创新和创意生态系统，使所有利益攸关方受益，并加强该国的经济；并
- (b) 提供关于战争对乌克兰创新和创意部门及生态系统的中长期影响的最新评估；并
- (c) 采取措施，确保产权组织资源和平台上的出版物符合乌克兰在其国际公认边界内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原则；
- (d) 在 2025 年的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上报告本决定的执行情况和其他相关活动，此后每年报告一次。

统一编排议程第 19 项

关于工作人员事项的报告

51. 讨论依据文件 [WO/CC/83/INF/1 Rev.](#) 和 [WO/CC/83/INF/2 Rev.](#) 进行。

52. 协调委员会请秘书处：

- 考虑反映当代现实及确保择优录用的必要性，与各地区集团进行磋商，争取促进地域多样性；
- 向委员会第八十四届会议提交一份磋商报告。

统一编排议程第 20 项

《工作人员条例与细则》修正案

53. 讨论依据文件 [WO/CC/83/1](#) 进行。

54. 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

- (i) 批准了文件 WO/CC/83/1 附件一中所列的《工作人员条例》修正案；并
- (ii) 要求秘书处就工作人员条例 4.17(d) 的执行情况编写报告，供协调委员会在其 2028 年例会上审议。

统一编排议程第 21 项

通过报告

55. 讨论依据文件 A/65/10 进行。

56. 产权组织各大会各自就其所涉事宜：

- (ii) 通过了本简要报告（文件 A/65/10）；并
- (iii) 要求秘书处在 2024 年 8 月 14 日之前拟定各项详细报告，将其在产权组织网站上发布，并向成员国通报。评论意见应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前向秘书处提交，此后报告终稿将视为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通过。

统一编排议程第 22 项
会议闭幕

57. 产权组织大会主席宣布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第六十五届系列会议闭幕。

[文件完]